

2023 年度
沂水县住房保障中心
（ 本级 ） 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 1、参与起草县域内住房保障服务方面有关规范性文件、政策规定并配合组织实施；
- 2、参与拟订全县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的相关政策、建设规划、年度计划并参与实施；
- 3、承担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的项目管理、调度推进、信息统计、考核评价等服务工作；
- 4、承担县域内保障性住房分配、补贴发放、上市交易的服务保障工作；
- 5、参与拟订公租房使用管理规定，承担县级直管公租房管理服务工作；
- 6、承担保障房信息系统的开发、应用、管理工作；
- 7、承担全县公共租赁住房、廉租住房的租后管理、修缮等服务工作；
- 8、参与拟订老旧小区改造政策和建设规划、年度计划，承担组织实施的服务保障工作；
- 9、参与拟订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缴存、使用规章制度，承担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缴存、管理和使用的服务保障工作；
- 10、承担全县房屋安全鉴定的业务指导、服务工作；
- 11、配合有关部门推进全县住房制度改革工作，承担房改政策咨询和房改遗留问题的处理工作。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 8 个职能处室，分别是 综合室、保障房配租室、

保障房资金室、保障房修缮室、项目管理室、老旧小区整治服务室、房屋安全管理服务室、维修资金归集使用室。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沂水县住房保障中心（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903.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500.0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47.4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6.0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354.9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484.6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50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403.15	本年支出合计	58	3,403.1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3,403.15	总计	62	3,403.15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沂水县住房保障中心（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3,403.15	3,403.1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49	47.4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49	47.4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01	41.0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47	6.4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06	16.0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06	16.0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06	16.0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54.91	354.9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54.91	354.91					
2120101	行政运行	351.91	351.91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3.00	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84.69	2,484.69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454.00	2,454.0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380.00	380.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405.01	405.01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1,625.60	1,625.60					
2210110	保障性租赁住房	5.97	5.97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7.42	37.42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69	30.6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69	30.69					
229	其他支出	500.00	50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 排的支出	500.00	5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 收入安排的支出	500.00	50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单位：沂水县住房保障中心（本级）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3,403.15	446.15	2,957.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49	47.4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49	47.4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01	41.0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47	6.4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06	16.0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06	16.0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06	16.0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54.91	351.91	3.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54.91	351.91	3.00			
2120101	行政运行	351.91	351.91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 监管	3.00		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84.69	30.69	2,454.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454.00		2,454.0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380.00		380.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405.01		405.01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1,625.60		1,625.60			
2210110	保障性租赁住房	5.97		5.97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7.42		37.4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69	30.6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69	30.69				
229	其他支出	500.00		50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00.00		5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500.00		50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沂水县住房保障中心（本级）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903.1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500.0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7.49	47.4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6.06	16.0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354.91	354.9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484.69	2,484.6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500.00		50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403.15	本年支出合计	59	3,403.15	2,903.15	50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403.15	总计	64	3,403.15	2,903.15	500.00	

注: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沂水县住房保障中心（本级）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2,903.15	446.15	2,457.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49	47.4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7.49	47.4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1.01	41.0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6.47	6.4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06	16.0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06	16.0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06	16.0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54.91	351.91	3.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54.91	351.91	3.00
2120101	行政运行	351.91	351.91	
2120109	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	3.00		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84.69	30.69	2,454.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454.00		2,454.0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380.00		380.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405.01		405.01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1,625.60		1,625.60
2210110	保障性租赁住房	5.97		5.97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7.42		37.42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69	30.6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69	30.6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沂水县住房保障中心（本级）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08.1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97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27.57	30201	办公费	8.0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86.61	30202	印刷费	1.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9.79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7	绩效工资	82.68	30205	水费	0.41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1.01	30206	电费	8.5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6.47	30207	邮电费	3.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06	30208	取暖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6.2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1	30211	差旅费	0.37	31006	大型修缮	
30113	住房公积金	35.6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95	31008	物资储备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1	30215	会议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23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0	31012	拆迁补偿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4.52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0.01	30229	福利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7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204	费用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5	利息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57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408.18	公用经费合计					37.9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沂水县住房保障中心（本级）

公开 07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500.00	500.00		500.00	
229	其他支出		500.00	500.00		50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500.00	500.00		5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500.00	500.00		50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沂水县住房保障中心（本级）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沂水县住房保障中心（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17		1.07		1.07	0.10	1.17		1.07		1.07	0.1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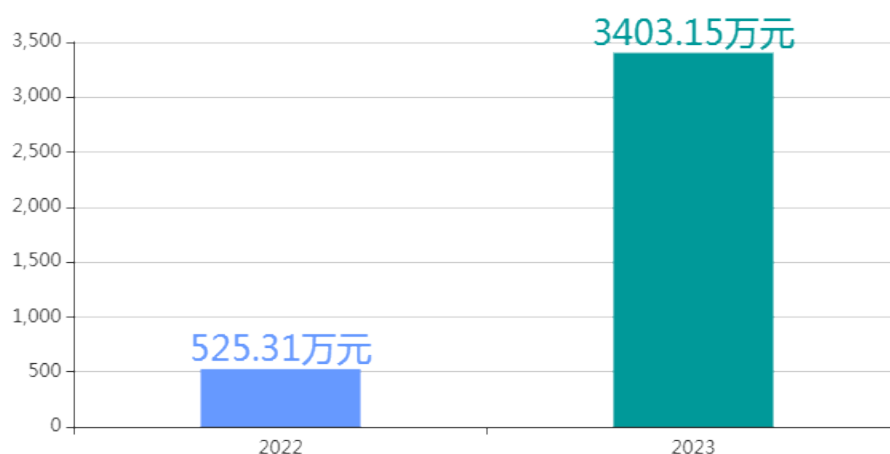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3,403.1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877.84 万元，增长 547.84%。主要是将棚户区改造、老旧小区改造、保障房补贴及维修维护费等项目资金全部纳入一体化系统核算，统一决算。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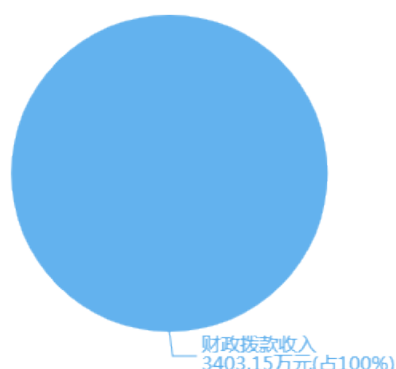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3,403.1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403.15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收入决算结构图

财政拨款收入



(二) 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1、财政拨款收入 3,403.1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2,877.89 万元，增长 547.9%。主要是将棚户区改造、老旧小区改造、保障房补贴及维修维护费等项目资金全部纳入一体化系统核算，统一决算。

2、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3、事业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4、经营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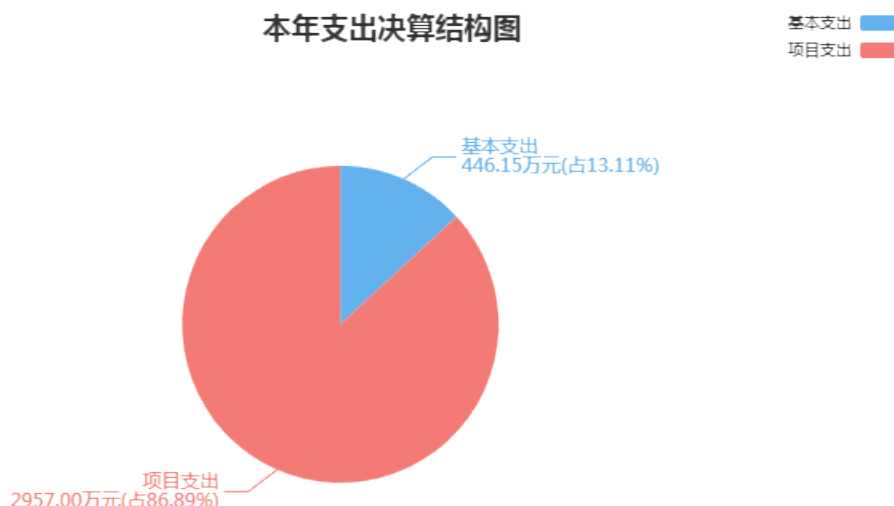
6、其他收入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3,403.1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46.15 万元，占 13.11%；项目支出 2,957 万元，占 86.89%；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本年支出决算结构图



(二) 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446.1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减少 42.22 万元,下降 8.65%。主要是一是由于机构改革,2023 年人员比 2022 年减少,人员经费支出相应减少;二是压减部门经费开支。

2、项目支出 2,957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增加 2,920.06 万元,增长 7,904.87%。主要是将棚户区改造、老旧小区改造、保障房补贴及维修维护费等项目资金全部纳入一体化系统核算,统一决算。

3、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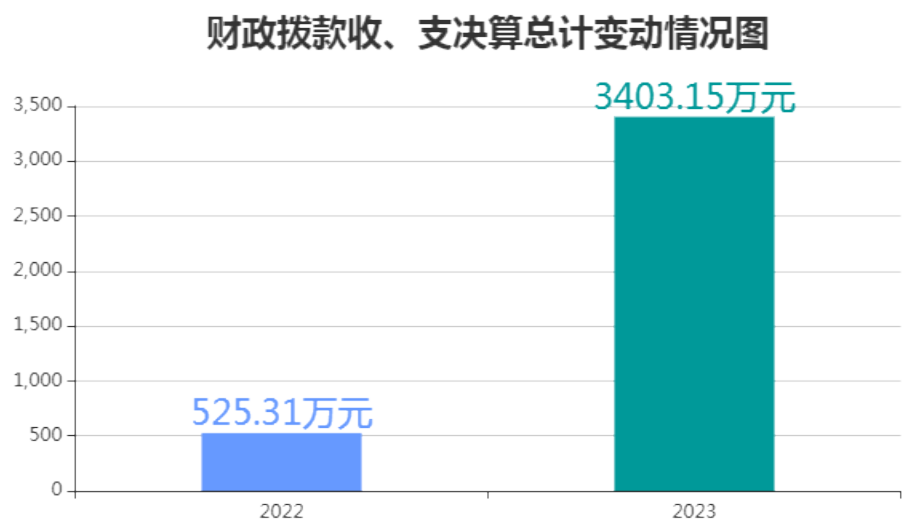
4、经营支出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 2022 年决算数相同。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3,403.15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2,877.84 万元,增长 547.84%。主要是将棚户区改造、老旧小区改造、保障

房补贴及维修维护费等项目资金全部纳入一体化系统核算，统一决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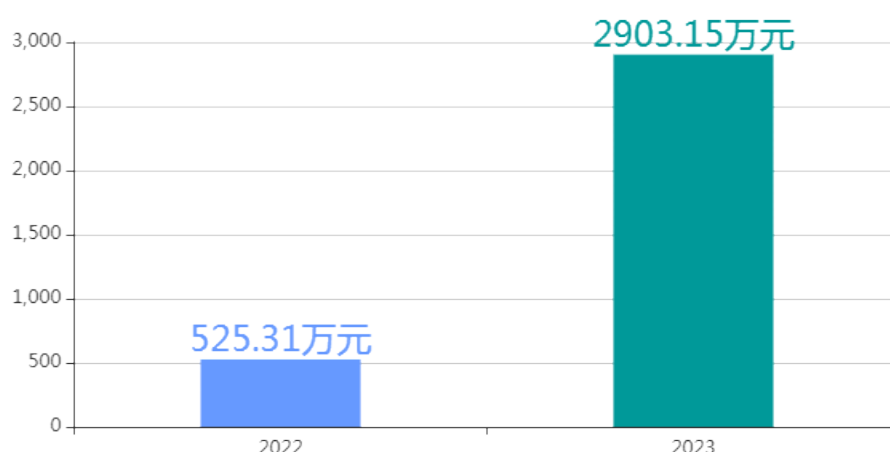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903.1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5.31%。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377.84 万元，增长 452.65%。主要是将棚户区改造、老旧小区改造、保障房补贴及维修维护费等项目资金全部纳入一体化系统核算，统一决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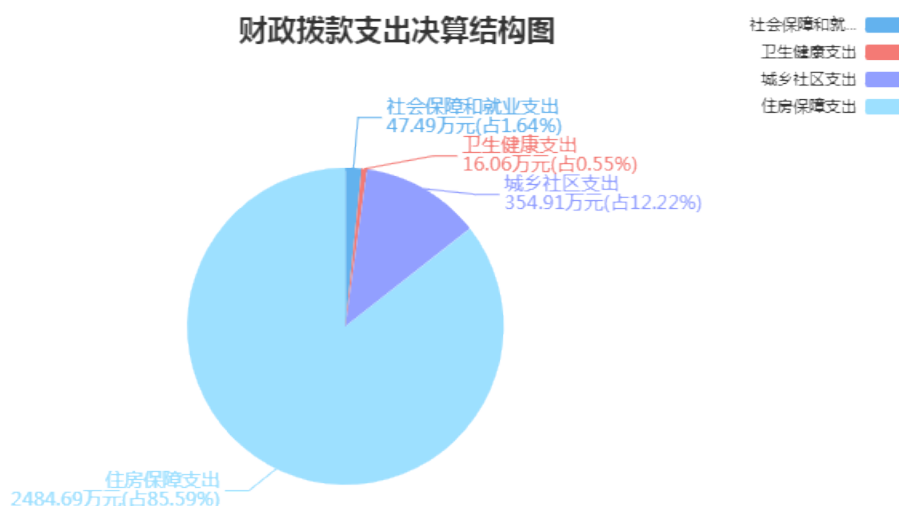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图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903.1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47.49 万元，占 1.64%；卫生健康（类）支出 16.06 万元，占 0.55%；城乡社区（类）支出 354.91 万元，占 12.22%；住房保障（类）支出 2,484.69 万元，占 85.59%。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图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01.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03.1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78.6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数仅包含了人员经费、公用经费等基本支出及少量项目支出，决算数增加了棚户区改造、老旧小区改造、保障房补贴及维修维护费等项目资金支出。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7.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01%。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养老保险基数统一上调。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6.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3.1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预计退休人员由 2 人调整为 1 人。

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4.59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08%。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医疗保险基数统一上调。

4、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332.4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1.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8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一是社保医保基数上调；二是人员工资上调。

5、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项）。年初预算为 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6、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棚户区改造（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0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棚户区改造项目纳入一体化系统核算。

7、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公共租赁住房（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5.01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共租赁住房项目纳入一体化系统核算。

8、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25.6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纳入一体化系统统一核算。

9、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保障性租赁住房（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97 万元，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保障性租赁住房补贴项目纳入一体化系统统一核算。

10、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68.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4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4.71%。决算数小于

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保障房维修因暖气维修跨年，未及时核算支付。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30.69 万元，支出决算为 30.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基本持平。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446.15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408.1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奖励金。

公用经费 37.9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500 万元，本年支出 5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0 万元，

年初无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追加预算。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为 1.1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7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无预算。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为 1.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7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2023 年沂水县住房保障中心（本级）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7 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费、年检费等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沂水县住房保障中心（本级）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3、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0.1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基本持平，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其中：

国内接待费 0.1 万元，主要用于日常公务接待，共计接待 1 批次、10 人次（含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 0 万元，共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无财政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0.9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6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0.33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0.9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0.93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业务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以上情况说明部分因金额单位转换，可能与决算表金额存在尾数误差。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涵盖项目 2 个，涉及预算资金 71.4 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组织对信息平台维护费等 1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 3 万元。

（二）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结果。沂水县住房保障中心（本级）2023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的 2 个项目中，2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升，大部分项目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缓慢等情况。

今年在单位决算中反映了 2023 年度全部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以及信息平台维护费、保障性住房维修费等 2 个项目的绩效自评表。

1. 信息平台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6 分。全年预算数为 3 万元，执行数为 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开展有序顺利，资金使用比较规范。

2. 保障性住房维修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为 93 分。全年预算数为 68.4 万元，执行数为 16.89 万元，完成预算的 24.69%。项目绩效目

标完成情况：一是项目开展有序顺利；二是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三是因维修项目覆盖整个供暖季，项目未完全完工，资金没有全部支出。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因暖气维修项目覆盖整个供暖季，项目未完全完工；二是个别项目进度较慢，未能及时验收。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及时督促工程进度，严格把控工程验收时间；二是分阶段核算，细化项目。

2023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信息平台维护费项目，绩效评价得分为 94 分，等级为优。

重点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

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

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九、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住宅建设与房地产市场监管(项)：反映调控房地产市场运行、研究拟定城镇住房制度改革法规、对住房公积金和其他房改资金进行政策指导并监督使用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棚户

区改造(项)：反映用于棚户区改造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公共租赁住房(项)：反映用于新建、改建、购买、租赁、维护和管理公共租赁住房支出。

二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反映用于老旧小区改造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保障性租赁住房(项)：反映用于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保障性住房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七、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3 年度县级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单位：沂水县住房保障中心（本级）

序号	项目名称	资金使用单位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信息平台维护费	沂水县住房保障中心	96	优
2	保障性住房维修费	沂水县住房保障中心	93	优

附件 1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保障性住房维修费			主管部门	沂水县住房保障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沂水县住房保障中心			联系电话	05392256956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8.4	68.4	16.89	10	24.69%	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8.4	68.4	16.89	—	24.69%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物业服务面积	≥13255 m²	13255 m²	5	5	
			保障租户人数	≥632 人	632 人	5	5	
			保障租户户数	≥316 户	316 户	5	5	
			更换报废暖气片户数	≥100 户	105 户	5	5	
		质量指标	维修工程验收合格率	≥95%	97%	10	10	
		时效指标	维修及时率	≤24 小时	15 小时	10	10	
		成本指标	幸福家园物业服务费	≥2.4 万元	2.4 万元	5	5	
			保障房维修费	≤58 万元	14.49 万元	5	4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租户保障覆盖率	100%	100%	15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租户生活幸福指数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5	14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租户满意度	≥95%	96%	10	9	
总分			93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 80 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附件 1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信息平台维护费			主管部门	沂水县住房保障中心		
项目实施单位		沂水县住房保障中心			联系电话	05392256956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	3	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	3	3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支付信息平台运营维护费，提高工作效率。			基本完成预定目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对接平台数量	1 个	1 个	5	5	
			年检修次数	12 次/年	12 次/年	5	5	
			意外故障排除	12 天/年	12 天/年	5	5	
			定期检查数据备份	1 次/月	1 次/月	5	5	
		质量指标	系统故障修复时间	不超过 24 小时	19 小时	10	9	
		时效指标	维护及时率	100%	100%	10	9	
		成本指标	平台维护成本	≤3 万元/年	3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服务水平	提高	提高	10	9	
			保障个人信息安全	保障	保障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平台正常使用年限	≥6 年	8 年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6%	10	9	
总分			96					
总分在 80 分以下的项目未实现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及拟采取的措施说明：								

注：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完成预期指标、部分完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完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中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

5. 自评得分在 80 分以下的，要简要说明绩效目标未实现的原因和下一步拟采取的具体措施。

沂水县住房保障中心
2023 年信息平台维护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主管部门：沂水县住房保障中心

2024 年 4 月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一）项目概况.....	1
（二）项目实施范围.....	1
（三）项目绩效目标.....	1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1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2
四、项目绩效工作情况分析.....	2
五、绩效评价分析.....	6
六、主要问题及建议.....	14
七、附录：沂水县住房保障中心 2023 年信息化平台维护项目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表.....	15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根据我单位的工作职能和职责、按照项目资金的使用内容和用途，本项目资金支出主要是信息平台维护服务支出。

2010 年，沂水县住房保障中心建设了房屋产权登记信息平台系统，为了保障业务顺利进行和数据安全，需要每年对该系统进行维修维护、排除故障和数据备份。本项目为持续性、常年性项目，资金来源为年初财政预算。

（二）项目实施范围

系统维护提供业务系统流程改造、角色授权、数据权限分配等服务。运维支持提供咨询答疑、故障处理、系统例行补丁、必要的上门处理、定期交流等全面的运维支持，支撑系统用户平稳使用系统。数据备份支持提供定期数据备份完整性检查，协助数据备份恢复。紧急支持提供紧急情况下的故障排查，提供解决方案并协助数据恢复，保障业务系统正常运行。项目维护费 3 万元。

（三）项目绩效目标

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坚持工作稳中求进，保障房屋产权登记信息平台系统的顺利运行和数据安全，提高政府投资项目效能，为政府减少支出，提高群众满意度。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我单位本项目 2023 年财政预算为 3 万元，实际支出 3 万元，全部用于信息平台维护服务，确保了房屋产权登记查询信息系统的顺利运行。

具体支出如下：

支出事由	预算金额	立项金额	支付金额（单位：万元）	支付时间
信息平台维护项目	3	3	3	2023 年 10 月 27 日

（二）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项目开支均按照我单位财务管理制度执行，资金的使用严格把关，整个项目的运行完全按照我单位内部管理制度、县委县政府及财政的有关规定执行。严格人员作风，不存在违规违法的问题。项目资金使用与具体项目实施内容相符，绩效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都已按照计划完成，未逾期。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该项工作由加易政友（北京）软件有限公司具体进行维护，项目实施范围均已完成，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所有项目的日常管理工作均按照我单位相关管理制度执行，建立了工作有计划、实施有方案、日常有监督的管理机制，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成效，效能得到了提高、获得了社会公众的好评。

四、项目绩效工作情况分析

（一）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客观、公正、独立的进行绩效评价，全面了解沂水县住房保障中心项目管理过程是否规范、产出指标是否完成，以及效益指标是否实现，总结项目实施中的经验，查找存在的问题。重点分析项目预算编制的合理性、成本支出的真实性和控制有效性，评价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为以后年度编制项目预算、选择项目实施主体，

规范资金管理，提高资金效益提供参考依据。

通过计算、分析有关项目投入、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果涉及的各项指标，客观公正地反映沂水县住房保障中心项目的实际运行和产生的绩效状况，为今后该项目实施方向及管理方式的改进提供指导，逐步树立以结果为导向的预算观。二是针对项目执行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及不足，提出针对性的改进意见，以促进项目单位的项目管理水平，提升政策实施效果和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为下一步的预算资金安排和完善提供参考。

（二）评价对象与评价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对象为2023年度沂水县住房保障中心项目的使用绩效。

评价范围为信息平台维护项目资金总额 3万元。此次评价的主要内容包含：

1、项目资金投入情况：涵盖项目申请内容、绩效目标设定情况，绩效目标的合理性

2、项目资金过程管理情况：涵盖组织管理制度建设、财务管理制度建设、会计信息质量监控；

3、项目资金使用情况：涵盖资金投入使用、资金支付相符性、资金支出合规性；

4、项目产出情况：涵盖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绩效目标完成质量、检查验收情况；

5、项目效益情况：涵盖项目完成后使用效益、社会效益及其它。

（三）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属于项目完成结果评价。项目采取全面评价与

重点评价相结合、现场评价与非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评价。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本着经费节约、评价效益最大化的原则，对涉及项目的资金管理情况进行评价。本次绩效评价主要通过案卷资料审阅、现场调研、实地评价、问卷调查、数据比对分析等方法，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该项目实现的社会效益及其他效益情况等方面进行现场评价，从而对该专项资金项目支出计划达到的投入、过程、产出及效果进行量化打分。

（四）评价指标体系

1、评价指标设计思路

根据本次评价项目属性和特点等项目的实际情况，结合《关于印发〈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通知》（财预〔2013〕53号）和《财政部关于印发〈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财预〔2011〕285号）等文件，并参照省财政厅预算绩效管理处印发的《财政重点项目第三方绩效评价组织实施工作流程》、《关于印发〈项目支出 绩效目标模板及样表〉的通知》（临财绩〔2017〕2号）及《关于印发〈临沂市市级预算支出绩效评价操作规程〉的通知》（临财绩〔2017〕3号）确定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括一级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其中，一级指标按照财政部《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财预〔2013〕53号）文件，设计为项目投入、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果四个维度；二级指标：按照财政部（财预〔2011〕285号）文件和（财预〔2013〕53号）及临沂市（临财绩〔2017〕2号）（临财绩〔2017〕3号）文件设计；三级指标根据项目情况设定具体的评价指标。

2、评价指标确定原则

（1）相关性原则。应当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恰

当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

(2) 重要性原则。应当优先使用最具评价对象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

(3) 可比性原则。对同类评价对象要设定共性的绩效评价指标，以便于评价结果可以相互比较。

(4) 系统性原则。应当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环境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5) 经济性原则。应当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应当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3、评价指标说明

在临沂市（临财绩〔2017〕2号）（临财绩〔2017〕3号）文件基础上，增删了部分指标，以使评价结果更客观、公正、全面的反映项目绩效情况。本次绩效评价指标总标准分值为100分，根据分值与指标的重要性要密切相关的原则，先分别对投入、过程、产出、效果设定分值，再在投入、过程、产出、效果设定分值内根据重要程度对三级指标确定分值。前述评价指标体系包括：指标内容、指标解释、评价标准、

4、评价结果的评级分类

本次绩效评价综合绩效级别根据省财政厅预算绩效管理处印发的《山东省省级预算支出项目第三方绩效评价工作规程（征求意见稿）》相关规定确定，综合绩效级别分为4个等级：

（1）综合得分90-100分：优；

（2）综合得分80-89分：良；

（3）综合得分60-79分：中；

(4) 综合得分 60 以下：差。

(五) 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评价共分三个阶段来组织实施，分别是绩效评价准备、绩效评价现场实施和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1、绩效评价准备

根据《临沂市市级预算支出绩效评价操作规程》(临财绩〔2017〕3 号)文件精神及沂水县财政局的质量要求，拟定具体评价方案，做好工作计划和收集资料清单等前期准备工作。

2、绩效评价现场实施

收集相关基础资料，依据财政重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相关资料进行核实分析，对会计核算资料进行必要抽查，并与相关人员座谈，了解所有与评价工作相关的信息。对项目进行实地探访。

3、撰写报告

评价工作小组依据收集的基础资料和现场评价情况进行汇总分析，填写财政重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汇总表，将项目支出后的实际状况与绩效目标进行对比，从项目的投入、过程、产出和效果四项评价指标进行量化和具体分析，在此基础上起草财政重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初稿，并征询项目实施单位意见，作出必要修改后形成绩效评价正式报告。

五、绩效评价分析

(一) 投入评价得分

1、投入指标得分情况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得失分 原因
项目 立项	立项依 据充分 性	4	①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②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③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 ④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每符合其中一项得 1 分，全部符合得 4 分。	4	
	立项程 序规范 性	3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每符合其中一项得1分，全部符合得3分。	3	
绩效 目标	绩效目 标合理 性	4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每符合其中一项得 1 分，全部符合得 4 分。	3.5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每符合其中一项得1分，全部符合得3分。	3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每符合其中一项得1分，全部符合得4分。	3.5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每符合其中一项得1分，全部符合得2分。	2	

2、各项得分情况及绩效分析

（1）目标内容

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量化准确。

（2）决策依据

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坚持工作稳中求进，保障房屋产权登记信息平台系统的顺利运行和数据安全，提高政府投资项目效能，为政府减少支出，提高群众满意度。

（二）过程评价情况

1、过程指标得分情况

过程指标得分情况汇总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得失分 原因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4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 ×100%。	本项符合得4分。	4	
	预算执行率	4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100%。	本项符合得4分。	4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①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②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每符合其中一项得1分，全部符合得4分。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每符合其中一项得2分，全部符合得4分。	4	

	制度执行 有效性	4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	每符合其中一项得1分，全部符合得4分。	4	
--	-------------	---	---	---------------------	---	--

2、各项得分情况及绩效分析

(1)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主要评价实际支付资金与财政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

预算执行率。主要评价实际支出资金与实际到位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实际支出情况，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所有开支均按照我单位财务管理制度执行，资金的使用严格把关。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

(2)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建立了相关组织机构岗位职责、招投标、相关合同管理方案，按照沂水县住房保障中心相关财务会计制度执行。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项目根据相关规定实行了招投标手续，并按照规定签订合同，相关制度得到了有效地执行，根据财务管理及会计核算相关资料，项目也有相应的资金监控制度，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

（三）产出评价情况

1、产出指标得分情况

产出指标得分情况汇总表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得分	得失分 原因
数量 指标	信息平台 维护项目 完成率	6	完成了信息平台维 护项目完成率。	完成计划得 6 分；未完成不得分。	6	
质量 指标	设备和系 统运行意 外故障	4	设备和系统运行意外 故障情况	故障排除及时得 4 分，验收不合 格不得分。	4	
时效 指标	项目竣工 及时率	4	项目竣工是否按合同 约定时间	本项符合得 4 分。	4	
	资金拨付 及时率	4	项目资金是否及时拨 付	本项符合得 4 分。	4	
成本 指标	项目预算 控制率	4	项目成本控制情况	本项符合得 4 分。	4	

2、各项得分情况及绩效分析

①项目完成率。该项目按计划工作单元实施，项目完成率为 100%。②设备和系统运行意外事故排除情况。故障排除及时准确。③项目竣工及时率。目前该项目已经完工。④资金拨付及时率。项目资金按时按合同拨付。⑤项目预算控制率。项目成本价格按合同制定。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本次信息平台维护项目得分 94 分，详见下表。评级等次根据项目总得分确定为优（100-90）、良（89-80）、中（79-60）、差（69-0）四个等级。本项目评价总得分 94 分，评价等级为优。

项目各项得分汇总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20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4	100%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100%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3.5	87.5%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3	100%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3.5	87.5%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2	100%
过程（20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4	4	100%
		预算执行率	4	4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4	100%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4	100%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4	100%
产出（22分）	数量指标	信息平台维护项目完成率	6	6	100%
	质量指标	设备和系统运行意外故障	4	4	100%
	时效指标	维护及时率	4	4	100%
		资金拨付及时率	4	4	100%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控制率	4	4	100%

效益（28分）	社会效益	提高业务办理速度	10	8	80%
		提高服务水平	10	8	80%
	可持续影响	可使用年限6年	8	8	100%
满意度（10分）	社会满意度	居民满意度	10	9	90%
合计			100	94	94%

六、主要问题及建议

（一）重视项目档案管理，进一步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

单位能进一步重视项目档案管理，将建设项目全过程管理资料包括预算申报、预算批复、单位公开招投标、合同、考核、资金付款、监理工作成果等各项工作资料进行统一归档，并做好档案目录，确保各项审计资料的完整性，进一步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

（二）强化绩效目标管理，规范绩效目标填报

项目在立项申报、审批时就应明确项目的预期绩效目标以及能体现绩效目标的具体绩效指标，且绩效指标尽量细化和量化。进一步提升绩效管理水平和。

附录：沂水县住房保障中心 2021 年信息化平台维护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说明	得分
决策 (20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4	①是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 ②是否与项目实施单位或委托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③项目是否为促进事业发展所必需； ④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每符合其中一项得 1 分，全部符合得 4 分。	4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③事前是否已经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每符合其中一项得 1 分，全部符合得 3 分。	3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4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每符合其中一项得 1 分，全部符合得 4 分。	3.5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每符合其中一项得1分，全部符合得3分。	3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4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编制;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每符合其中一项得1分，全部符合得4分。	3.5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	每符合其中一项得1分，全部符合得2分。	2

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4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本项符合得4分。	4
		预算执行率	4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本项符合得4分。	4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①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②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每符合其中一项得1分，全部符合得4分。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4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每符合其中一项得2分，全部符合得4分。	4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理规定；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	每符合其中一项得1分，全部符合得4分。	4

				落实到位。		
产出 (22分)	数量 指标	信息平 台维护 项目完成 率	6	完成了信息平台维护项目完成率。	完成计划得 6 分；未 完成不得分。	6
	质量 指标	设备和系统运 行意外故障	4	设备和系统运行意外故障情况	故障排除及时得 4 分， 验收不合格不得分。	4
	时效 指标	项目竣工及 时率	4	项目竣工是否按合同约定时间	本项符合得 4 分。	4
		资金拨付及 时率	4	项目资金是否及时拨付	本项符合得 4 分。	4
	成本 指标	项目预算控 制率	4	项目成本控制情况	本项符合得 4 分。	4
效益 (28分)	社会 效益	提高业务办 理速度	10	项目的实施提高业务办理速度	本项符合得 8 分	8

		提高服务水平	10	提升了部门基本公共服务水平	本项符合得 8 分。	8
	生态 效益					
	可持续性影响	可使用年限 6 年	8	可使用年限 6 年	本项符合得 8 分。	8
满意度 (10 分)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反映农村居民对项目的满意程度。	满意度 ≥ 90%则得分。	9
合计			100			94